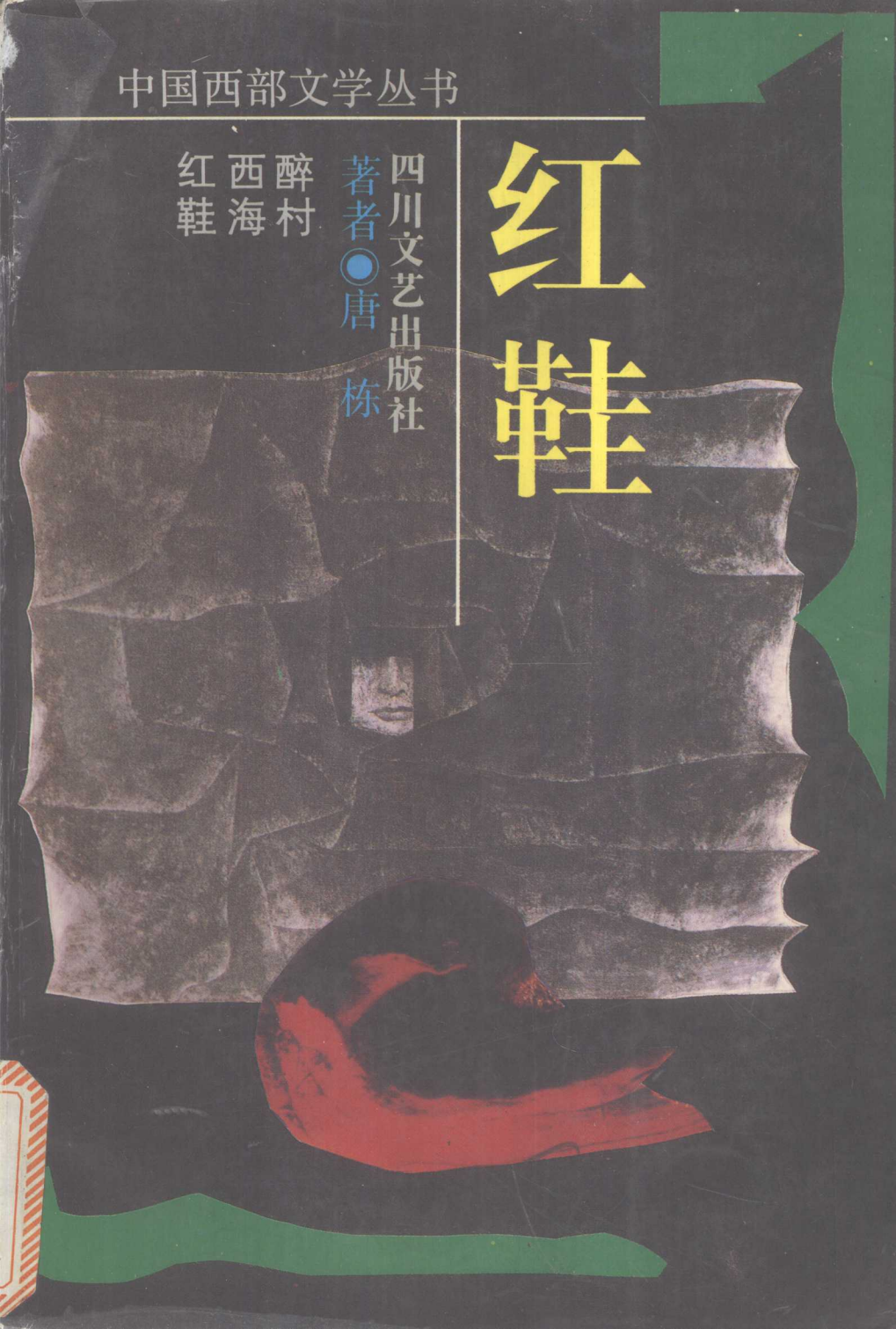


中国西部文学丛书

四川文艺出版社
作者◎唐
醉村
西海
红鞋

红鞋



中国西部文学丛书

著者◎唐
栋

红
鞋

四川文艺出版社

(川)新登字007号

责任编辑：金 平

封面设计：邹小工

版式设计：邓小林

责任校对：韩 华等

书名 红鞋(中国西部文学丛书) 定价:9.57元

作 者 唐 栋 ISBN7-5411-0998-3/1·916

1994年4月第一版 1994年4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850×1168mm 1/32 印数 1—12000 册

印张11.125 插页 6 字数 214千

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3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四川新华印刷厂印刷

内容简介

这是动人心魄的西部传奇，
这是鲜为人知的人生故事；
——这些故事这些人恰似苍颜戈壁、苦泪胡杨。

“醉村”的传说始于1812年那个风雪黄昏，绳索系着一群被嘉庆皇帝发遣西域的人犯，走进阿勒泰的深山河谷。然而竟有生命的种子幸存于世，冯黑头反抗官府、抵御沙俄、强悍习武、顽强求生；哈萨克女人的皮裘、烈酒和爱，温暖了这个九死一生的汉族同胞。从此他的子孙再也没走出这片山林草原，与哈萨克人繁衍了一个强盛的部落……《西海》从胡杨树洞的陶片、贝壳、鱼化石落笔，天地相融、时空交错，作家的审父意识将我们带回鼓角相应、兵刃相交的浴血争战。大漠从前有胡杨、戈

壁过去是西海，万物之灵的人类除了械斗厮杀，还有更多的事情可做！小说《红鞋》写一个沦落汉子和两个女人的爱情，缠绵哀婉，曲折动人，传统的婚姻枷锁被这些西部男女打碎了，亲就亲个快活，爱就爱个自在，茫茫大地原来是无拘无束、自由奔放的人生舞台！

目 录

醉 村.....	1
西 海.....	98
红 鞋.....	166
雾.....	258

醉 村

那个遥远的风雪黄昏，冯百大的曾祖父冯黑头被一根绳索拴着胳膊走进阿勒泰深处的这条河谷时，绝想不到他的种会像草籽一样撒在这里。当时，这条河谷寒风呼号，遍地冰雪，河边上茂密的桦树的白色躯干光秃秃地伸向天空，唯一能看得到的绿色是山坡上一片片充满原始气息的云杉的树冠。

冯黑头扬起脸来看着眼前的景象，他满脸像荒草一样的胡须和衣衫的破片迎风飘展。与他拴在一根绳上的总共有十九个男人，途中死了七个，现在剩下十二个了。他们全是大清政府的死囚，本是要在凉州（今甘肃武威）城南的磨盘子刑场上被砍头的，嘉庆皇帝为显示“皇恩浩荡”，诏准军机大臣的上谕、发遣人犯、投界边关，既不至渐染内地民俗，滋扰社会，又可方兴新疆边城屯垦，力耕自给，一举两得。冯黑头这伙人犯的西遣，便是清廷“法外施恩”

之一例。

时为嘉庆十七年（公元1812年）。冯黑头他们是所有受遣新疆之犯中走得最远的一批，在他们前面——长满白桦林的河谷对岸，隐约可见白墙尖顶的木房和一面飘拂在房顶上的旗子，那是沙俄帝国的守边军营。

押解人犯的十二名刑部兵丁，疲惫不堪地骑着疲惫不堪的马站在疲惫不堪的冯黑头他们身后，领队的什长——一个膀宽腰圆的女真族的后裔，将鬼头刀举过头顶说：“到啦！这儿就是你们的去处！”言毕，寒刀落下，拴在冯黑头他们胳膊上的绳索断成数截。绳索一断，当即有一个人犯仰身倒地，抽作一团；另有一个瘸腿人犯则一跛一跛地走向什长喊道：“杀了我们吧！反正是一死，拿刀杀了我们，免得爷们受罪！”什长一马鞭将那人抽得趴下，吼道：“你等贼民本系罪应诛极者，今从宽免死发遣于此，是朝廷的浩恩，别他妈不识好歹！听着，你们的活动地界，东、南、北不出三十里，西边是疆界，更不得肆越一步；若要越出了这个范围，以死问罪！”

人犯们垂首悬臂，神情漠然，惟有冯黑头扬着脸，满脸长须和衣衫上的破片仍在迎风飘展。

“冯黑头！”什长把手中的鬼头刀指向他说，“这些人就由你带管啦，出了违反朝廷圣意的事，先拿你是问！”

冯黑头哈哈大笑，笑声像打雷似地在山谷滚动。尔后，他朝什长拱手道：“谢朝廷皇恩，谢什长信赖。我等不是蟑螂臭虫，一搵就死；天地生人，人立天地，有天有地，

我们就活得下去！你若有兴，过两年来这里看看，我冯黑头的胡子会更长，身子会更硬！”

“好吧！”什长没好气地哼了一声，率兵丁欲走。冯黑头喊了声：“慢！”拦在什长的马前，道，“各位兄弟为押送我们，一路受苦，我等感戴，自不多言。现在各位就要离去，请什长体谅我们，留下一件东西来。”

“留下何物？”

“刀！”

“什么？”什长竖起眉眼，将刀柄紧操手中，“这刀是朝廷兵器，怎能给你等匪犯留下？！”

“没有办法且不说耕田造屋，这里是野兽出没之地，我们手无寸铁，何以度生？请什长开恩，留下一把刀来，只一把就行了。”冯黑头说着，打腋下取出一个吊包，包里有两块银锭，全给了什长；什长将银锭在手上掂了掂，“那就给你一把吧，张二，把你的给他！”

一名兵丁遂将刀从腰带上解下，给了冯黑头。什长拨马欲走，冯黑头又喊了声“慢”，道：“请什长开恩，再留下一样东西来！”

“贼犯，还要何物？！”

“酒！”

什长瞪着冯黑头：“你这贼犯，真是死不悔改！你忘了你就是因为酒才遭致今日的吗？”

“没忘。可我们现在需要酒，这么冷的天，酒能救我们的命！”

“哼，你等本来就是死犯，能活便活，活不了拉倒，与我何干！我们返回凉州，路途遥远，这点酒还不够我们自己喝哩！”

什长说罢欲走，冯黑头一手抓住他的马辔，一手执刀，厉言道：“你不能如此说话。你们是人，我们也是人；你们十二个，我们也是十二个。我并不叫你们把酒全都留下，请留给我们一半就行！”

“妄想！”什长吼着，伸手欲将拔刀，不料冯黑头的刀已顶住了他的胸窝：“你听着！”冯黑头说，“你知道我冯黑头就是因为酒才杀了人的，今日为酒难免还要杀人！你一路上虐待我们，要是你肯舍出一点酒的话，我们那七个弟兄也许活得下来，按说我该一刀捅了你，但念你家有妻室子女，且对我等还不算歹毒过甚，我可饶你一命，但酒必须留下一半！我刚才给你的银子，可是能买下两匹马的！”

冯黑头满脸杀气，状如凶神，其他遣犯也都提拳蹲步，饿狼般围住了什长。而那些兵丁，虽立马提刀，却不能不惧怕于这些亡命之徒，加之他们极度疲劳和急切盼望归返家土，一个个全都耷拉着眼皮毫无战意。什长看着这般阵势，无可奈何地一挥手：“好，给你们一壶！”

“不！”冯黑头说，“我数过了，还有四壶酒，我们要两壶！”

“你！……”什长看着顶在自己胸口的刀尖，咬咬牙，“拿去吧，你这贼犯！”

两名兵丁从马鞍上各解下一个葫芦酒壶，扔给遣犯。冯黑头确定那是两满壶酒后，将刀收回，拱手向什长道谢。什长重重地哼了声，率兵丁打马离去。

冯黑头伫望兵丁们的背影，直到看不见。河谷里——遥远空旷的阿勒泰山腹地，就留下了冯黑头他们十二个遣犯，昏黄的黄昏之光像幽灵似地笼罩着河谷，十二个人如同十二棵荒草在风雪中摇晃。

都看着冯黑头。

冯黑头跪下，朝地磕了个头，又仰脸朝天作了个揖，站起来说：

“各位弟兄，我们本是官府的刀下鬼，老天打发我们到此地来，就是不让我们死。老天不让我们死，我们便不能死。这里有雪，雪能润我肌肤；这里有草有树，草木壮我筋骨。地方虽偏远荒蛮，却正好藏身，从今日起，我们便是一家人，以弟兄相称，有福同享，有难同当；身可以死，气不可息，活出个样儿给世人看看。来，这壶酒，我们把它喝了！”

冯黑头说罢，用刀划破自己左手食指，将血滴在酒里，其他人依次效法，冯黑头将血酒摇匀，先举过头顶猛喝了一阵，再给那位倒卧在地上的兄弟喝——按年龄他被排行为老七，然后，其他人依次喝过。喝过酒的汉子们的脸跟他们的血一样红，看上去像是十二只凶兽。

老大冯黑头将鬼头刀举起：“走吧，我们先找吃的去，吃饱了砍树搭窝，美美睡它一觉！”

遣犯们看着冯黑头，不知道在这冰天雪地里有什么吃的可找。

冯黑头用刀指着雪地上——串伸往河边的蹄印说：“看见了吧，管它是狼还是熊，我们吃掉它们！”

于是，十一条汉子跟在冯黑头身后，沿蹄印朝河边碾去——像是一群刚刚进化成人的猿类，又像是一个原始部落，开始了一幕伟大的生存仪式。

当冯黑头率他的弟兄们用那把鬼头刀和带尖的桦树棍捅死一只肥熊，围在篝火旁狼吞虎咽地吃着尚未烤熟的熊肉时，绝想不到他那能够繁衍生命的种会像草籽一样撒在这条河谷，也想不到百多年后，他的第四代种冯百大要娶一个哈萨克女人做妻来改变他人种的成色。当然，随着岁月流逝，还有使他更想不到的事情不断发生。

二

现在——假如像河水一样不断流逝的时间的某一刻能够被称做“现在”的话，娶亲的马队已经集合在村南那座令人瞩目的冯百大的木屋前。马队的小伙子全是一百五十年前同冯黑头一起来到这里的那批遣犯的后裔，人数（算上冯百大）也是十二个，正巧与当年被清兵的那根绳索拴到这里的人数相等。小伙子们身穿新衣，虽肤色黝黑，却个个精壮魁伟，他们胯下的马也是雄健高大，皮毛闪亮，高昂着头不时发出快乐的嘶鸣。他们还牵着一匹漂亮的备

着华丽鞍具的枣骝马，那是给新娘子准备的。

二十九岁的冯百大披挂一新，跪在屋子正堂的供桌前面，给一位流浪艺人在他的曾祖冯黑头临死那年为曾祖画下的遗像磕了三个头，这才出门上马，被十一个小伙子簇拥着往山坡上奔去，冯百大今天的穿戴完全是哈萨克式的：黑绒翻边的白毡帽，绣有花边的黑布襟褂，油光滑亮的马靴，肥大的白布长裤的裤管塞在靴筒里……这是因为，他将娶哈萨克姑娘哈迪夏为妻，起初哈迪夏的父母兄弟和村里的哈萨克人都以暴风雨般的激烈反对这种异族通婚。好事多磨，经过冯百大和哈迪夏的坚持努力，德高望重的哈迪夏的父母和村上的哈萨克人终于允许了这桩婚事，但他们要求冯百大，必须按照哈萨克人的习俗举办婚礼仪式，并遵循伊斯兰教规，从此往后不准冯百大再像他的祖辈那样和他自己以前那样拼命地喝从汉满商人那里买来的白色烈酒。冯百大出于对爱情的忠诚，也出于汉人的狡猾，答应了所有要求。

娶亲的马队在绿茵茵的开满红花的山坡上奔驰，小伙子们疯狂地发出“噢依噢依”的喊叫。本来，哈迪夏家就在村北，距冯百大的木屋仅十箭（相当于五百米）之遥，但哈萨克人娶亲的讲究，两亲如果住得很近的话，娶亲的人要有意绕出许多路去，以显示仪式的隆重。冯百大他们这伙清廷遣犯的后裔，从小就跟哈萨克人居住在一个村，精通哈萨克的语言和熟知哈萨克的习俗，甚至他们自己的生活方式在很大程度上已经哈萨克化，所以对他们来说，

按照哈萨克的习俗操办这样一桩本来就很浪漫的婚事，并不为难。他们沿着先辈创建业绩时留下的足迹，在环绕村子的山坡上奔驰，先辈们当年的辉煌壮举像火一样燃烧着他们的热情。

在村北哈迪夏的家门前，草地上铺开花毡，哈迪夏坐在花毡中央，村子里与她同年的姑娘围着她为她梳妆打扮；她穿上了带褶的红色连衣裙，套上了缀满银饰的黑色坎肩，登上了锃亮柔软的马靴，头顶卷上了系有鸚鵡绒毛的白丝纱巾，眉毛用香草灰描过，脸颊用丝线绞过，比往日更加美丽动人。哈迪夏的父亲沙里福汗和母亲塔依尔此时坐在木屋內，默默无语地慢悠悠品着奶茶和包尔沙克（油炸的面疙瘩），看不出他们高兴与否——饱经世事之苦的哈萨克人就是这样，他们胸怀宽阔如草原，性格稳重如高山，能把情绪的变化深深地藏在心底。但哈迪夏的父母心里肯定是愉快的，因为这毕竟是女儿大喜之日；同时他们也会伤心，因为被他们辛苦养大的女儿就要离去，而且是去一个汉人的屋里，这个汉人不知能否信守他许下的那一串诺言……

娶亲的马队疾风般出现在新娘家门前的山坡上，姑娘们一阵惊叫，将哈迪夏簇拥进屋去。在此之前，冯百大已经带着由遣犯们的后裔筹措起来的丰厚彩礼到哈迪夏家进行了“登门仪式”。那个溢光流彩的傍晚，当冯百大按照礼仪程式拜见如山一样庄严的沙里福汗时，禁不住有些紧张，沙里福汗盯着他说：“冯黑头的后人，心里不该有发慌的

时候。孩子，哈迪夏给你啦，进里面去吧，别让你的曾祖父失望！”沙里福汗走出了木屋，冯百大这才有些放松，他走进屋子左角用布幔隔起的一隅，哈迪夏已经坐在里面，他在哈迪夏对面坐下，他们之间的花毯上放着一盘煮熟的羊的胸肌肉，胸骨是连在一起的，胸骨中间是一颗完整的羊心，表示两人应该同心，像胸部的骨肉紧紧相连。冯百大与哈迪夏的目光也紧紧相连着，这一对像野鹿一样自由寻找的恋人，在没人的时候用不着掩饰什么，他们耸眉逗眼，脸上是惬意的笑；哈迪夏打扮得如花似玉，身上散发出幽香气息，这气息令冯百大心魄荡漾，浑身的筋骨仿佛都在膨胀，他听到了自己骨节膨胀的嘎吧声，曾祖父的血液在他的血管里奔涌起来，他一把将哈迪夏拉到怀里，一阵狂吻后，两人相抱在布幔后尽情翻滚。木屋外，前来助兴的哈萨克青年男女架起篝火，唱着：“天上圆圆的是月亮，地上圆圆的是我们围坐在篝火旁；天上圆圆的是太阳，地上圆圆的是情人的心儿在跳荡……”

当娶亲的马队停在哈迪夏的家门前时，人们呆了：不只是冯百大，就连十一位接亲的小伙子也都是一身的哈萨克服饰，若不是熟悉他们的面庞，谁会以为他们是地道的哈萨克。这情形使哈萨克人异常欢喜，姑娘们挽着头顶面纱的新娘哈迪夏走出屋子，冯百大与跟随他来的小伙子们更不失时机地按照哈族婚礼习俗，用哈语唱起了那支祖辈辈流传在草原上的歌。

十五的月儿正当圆，姑娘呀加尔加尔，
有了情人就该嫁，姑娘呀加尔加尔，
不要为离开母亲难过，加尔加尔，
那里也有你的好婆婆，加尔加尔。

哈迪夏和陪伴她的姑娘们接着唱道：

平地搭房一根根架，
母亲把我养大一时怎舍下？
那里虽也有我的好婆婆，
离开亲生妈总叫我心似刀挖。

这时，欢悦的气氛中突然拌进了哭声，哈迪夏在哭，姑娘们在哭，哈迪夏的母亲——柔弱善良的塔依尔在屋里哭。这种哭，既是心境的真实流露，也是习俗所规。一个有着英雄性格的民族在哭，草原在哭，哭声在欢悦的气氛中如河水流淌。

披着彩缎的马儿在门前抖动着鐙钹，新郎冯百大像个勇士骑在马上转来转去。等到哭的河水不再流淌，他用这一婚礼习俗授予他的权力说：“姑娘，上马吧，太阳就要偏西！”

于是，哈迪夏与陪伴她的姑娘们又唱起来：

母亲你把我生下，

母亲，你把我养大。
孩儿这就要上马，
孩儿的脐带还连着你呀！

山上的马儿不离群，
小驹子不离母亲，
难分难舍的好妈呀，
你要常来看望你的小驹子。

哈迪夏的母亲塔依尔扶着门框，看着女儿被扶上马鞍，泪水顺脸上的皱纹往下流淌。沙里福汗则像什么事也没有发生一样，坐在屋内花毡上一口一口地吸烟、喝茶。

待哈迪夏坐稳，冯百大在马上向岳父岳母及其他所有哈迪夏家的客人施了个礼，便同他的十一位伙伴簇拥着哈迪夏顺来路奔驰而去。小伙子们手中的鞭子在空中飞舞，嘴里似唱非唱地喊叫道：

新娘的歌子没唱完，噢，噢！
新娘上马过青山，噢，噢！
新郎的马鞭腕上挂，噢，噢！
将新娘隔马抱过来！抱过来！

在一片疯狂的“抱过来”的喊声中，冯百大纵马贴近哈迪夏，探身将她抱到了自己怀里，紧紧搂住，这情形多